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姚芳怡
電話：02-27208889轉8368
電子信箱：bm318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8324687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令、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
(7161234_10832468742_1_ATTACHMENT1.pdf、7161234_10832468742_1_ATTACHMENT2.pdf)

主旨：函轉本局108年11月4日北市都建字第10832468743號訂定
「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請查照。

說明：

- 一、本局為便利已申請建築執照案件於申辦期間參與危老重建計畫，特訂定「臺北市建築執照申辦期間申請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計畫作業程序」。
- 二、本案納入本局108年臺北市建築管理法規彙編第079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47號，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內政部

